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临应急审发〔2024〕67号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安泽县固县加油站等2家经营单位办理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通知

各县、市、区应急管理局,各开发区管委会有关部门:

根据安泽县固县加油站等2家经营单位的申请,按照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)的规定,决定对安泽县固县加油站等2家经营单位予以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。

各县(市、区)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取证企业的监督管理,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,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。对取证后降低许可条件和违法经营的,依法予以查处。

附件：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2 月 6 日



附件

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地址	许可范围	许可证编号	有效期限	有效期限 延续至	发证日期	法定代表人	经营 方式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
1.	安泽县固县加油站	山西省临汾市安泽县唐城镇固县村	汽油、柴油	14102613202400001	2024.12.19- 2027.12.18	2027.12.18	2024.12.06	孙安风	加油站	91141026M AOKBD166J	
2	洪洞县永乐加油站	洪洞县赵城镇永乐村	汽油、柴油	14102413202400009	2025.01.23- 2028.01.22	2028.01.22	2024.12.06	杨小贡	加油站	91141024M AOKD9B94X	
3											
4											
5											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临汾市公安局、临汾市生态环境局、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

校对：田金强

共印 6 份
